

两会围绕“促创新、保民生”促进三医协同发展和治理

——医药生物行业快评报告

强于大市(维持)

2025年03月06日

行业核心观点：

2025年3月5日上午，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开幕，国务院总理李强作政府工作报告。报告关于生物医药领域部分核心围绕“促创新、保民生”主线展开，促进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

投资要点：

促创新：健全药品价格形成机制，制定创新药目录，支持创新药发展；完善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机制，推动中医药事业和产业高质量发展；培育壮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培育生物制造、量子科技、具身智能、6G等未来产业。梯度培育创新型企业和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发展壮大。

保民生：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推进编制动态调整，建立以医疗服务为主导的收费机制，完善薪酬制度；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区域均衡布局，扩大基层慢性病、常见病用药种类；稳步推进基本医疗保险省级统筹，健全基本医疗保险筹资和待遇调整机制，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促进分级诊疗。居民医保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分别再提高30元和5元，扩大职工医保个人账户共济范围；全面建立药品耗材追溯机制，严格医保基金监管。优化药品集采政策，强化质量评估和监管。

投资建议：

- 1) 国家政策倾斜创新药，通过优先审评、医药目录加速纳入加速创新药国产替代。肿瘤、自免、罕见病等创新药需求存在巨大治疗缺口，创新药技术迭代和疾病谱发展推动业内商业格局发展和变化。中国创新药企从“Me-too”向“First-in-class/Best-in-class”升级，License-out案例增加，全球化竞争力提升。建议关注在I0双抗、ADC、中枢神经系统药物等赛道领先的企业，重点关注企业临床数据发布和全球商业化进展；
- 2) 慢病管理催生中医药需求，在政策红利和消费升级驱动，智能制造和AI赋能下，中医药发展广阔。县域及农村地区慢性病（高血压、糖尿病等）高发，中医在慢病调理、康复治疗中优势显著，中医药下沉契合分级诊疗，资源下沉长期目标。建议关注受医保政策影响小，持续深耕基层领域的中药，中医医疗企业。

风险因素：临床研发失败风险、医保控费影响超预期风险、市场竞争加剧风险、出口管制风险等。

行业相对沪深300指数表现



数据来源：聚源，万联证券研究所

相关研究

医药改革加快零售药店业态升级分化，大型连锁药店迎新机遇

2024版医保目录发布，向创新倾斜

医保预付金制度出台，有利于缩短企业回款周期，提升医疗机构运行效率

分析师：黄婧婧

执业证书编号：S0270522030001

电话：18221003557

邮箱：huangjj@wlzq.com.cn

行业投资评级

强于大市：未来6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大盘涨幅10%以上；
同步大市：未来6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大盘涨幅10%至-10%之间；
弱于大市：未来6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大盘跌幅10%以上。

公司投资评级

买入：未来6个月内公司相对大盘涨幅15%以上；
增持：未来6个月内公司相对大盘涨幅5%至15%；
观望：未来6个月内公司相对大盘涨幅-5%至5%；
卖出：未来6个月内公司相对大盘跌幅5%以上。
基准指数：沪深300指数

风险提示

我们在此提醒您，不同证券研究机构采用不同的评级术语及评级标准。我们采用的是相对评级体系，表示投资的相对比重建议；投资者买入或者卖出证券的决定取决于个人的实际情况，比如当前的持仓结构以及其他需要考虑的因素。投资者应阅读整篇报告，以获取比较完整的观点与信息，不应仅仅依靠投资评级来推断结论。

证券分析师承诺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登记为证券分析师，以勤勉的执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受到任何形式的补偿。

免责条款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覆盖证券经纪、投资银行、投资管理和证券咨询等多项业务的全国性综合类证券公司。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本报告仅供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未考虑到个别投资者的具体投资目的、财务状况以及特定需求。客户应自主作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内容所导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在法律许可情况下，本公司或其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或类似的金融服务。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本报告是基于本公司认为可靠且已公开的信息撰写，本公司力求但不保证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也不保证文中的观点或陈述不会发生任何变更。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分析师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

本报告的版权仅为本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刊登、发表和引用。未经我方许可而引用、刊发或转载的引起法律后果和造成我公司经济损失的概由对方承担，我公司保留追究的权利。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所

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28 号陆家嘴基金大厦
北京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中海国际中心
深圳福田区深南大道 2007 号金地中心
广州天河区珠江东路 11 号高德置地广场